

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二级子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二级子公司安徽旭合清洁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旭合清能”）拟以其自有资金对外投资设立三级子公司安徽旭耀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以下简称“安徽旭耀”）、朝阳旭合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以下简称“朝阳旭合”），并在安徽旭耀下设四级子公司白城旭耀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以下简称“白城旭耀”），注册资本分别为人民币 500 万元、人民币 100 万元和人民币 1000 万元。

本次投资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议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主体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安徽旭合清洁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崔海峰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人民币

公司地址：安徽省滁州市中新苏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滁州大道以东、泉州路以西、九梓大道以南、建业路以北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热利用装备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光伏发电设备租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储能技术服务；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电池零配件销售；太阳能热利用产品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

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股权结构:公司控股一级子公司安徽旭合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旭合科技”)持有其100%股权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安徽旭耀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利鹏

注册资本:人民币500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新能源开发、建设、运维、经营管理等;风力发电、太阳能发电;储能项目的开发及工程建设与运营管理;工程建造与咨询。

股权结构:公司控股二级子公司旭合清能持股100%

(二)朝阳旭合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丁志强

注册资本:人民币100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光伏发电设备租赁;发电技术服务;新兴能源技术研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公司控股二级子公司旭合清能持股100%

(三)白城旭耀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利鹏

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新能源开发、建设、运维、经营管理等;风力发电、太阳能发电;储能项目的开发及工程建设与运营管理;工程建造与咨询。

股权结构：公司控股三级子公司安徽旭耀持股 100%

（以上信息以市场监督管理局最终核准为准）

四、本次投资目的、存在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1、对外投资的目的

本次对外投资系根据公司控股一级子公司旭合科技拓展光伏电站相关业务的工作需要而开展,对公司及子公司未来发展具有积极意义和推动作用,符合公司全体股东利益和公司发展战略。

2、存在的风险

鉴于宏观政策及市场变化等因素,安徽旭耀、白城旭耀和朝阳旭合在经营过程中可能受到宏观经济、行业政策、市场环境等因素影响,未来业务发展是否达到预期,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将密切关注国家政策变化和行业发展动态,建立健全内部控制机制,做好相关的风险防范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投资符合国家“双碳”政策导向,符合公司在新能源领域的发展规划,有利于推动公司及子公司在光伏领域的业务布局,加快公司新能源业务的发展步伐,为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提高公司及子公司的盈利能力,实现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奠定基础。

本次控股二级子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安徽旭耀、朝阳旭合、白城旭耀,所使用的资金均为其自有或自筹资金,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也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五、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1月6日